

证券代码：872327

证券简称：简达物流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浙江简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4日收到副总经理贺伟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0年4月14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4日收到副总经理王伟燕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0年4月15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4日收到董事贺伟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4日收到董事王伟燕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次辞职董监高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辞职原因

贺伟女士和王伟燕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新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公司将补选新任董事，贺伟女士和王伟燕女士的董事辞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时生效，在此之前，贺伟女士和王伟燕女士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贺伟女士和王伟燕女士在职期间担任公司的董事职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后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尽快补选新任董事，在此之前，贺伟女士和王伟燕女士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

贺伟女士和王伟燕女士离职后，原负责的市场部和航线部的业务，将在总经理王琦整体把控下，由部门经理分管相应的业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贺伟女士和王伟燕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 （一）贺伟女士的《辞职报告》；
- （二）王伟燕女士的《辞职报告》。

浙江简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5日